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4-014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44,062,0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铁塔	股票代码	002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良军	纪晓菲	
办公地址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传真	0532-82292646	0532-82292646	
电话	0532-88056092	0532-88056092	
电子信箱	stock@qddltt.cn	stock@qddltt.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了钢结构制造和钾肥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优势,分散经营风险,实现了不同业务的动态优势互补,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的经营业绩得到相应提高。

(一)公司钢结构业务订单充裕,业务稳健发展

公司产品结构完善,抗风险能力突出。不同于国内大部分钢结构企业专注某一特定类别产品生产,公司的钢结构涉及电力、新能源、广播通信、石油化工、民用建筑、市政建设等多领域,能够根据下游各行业景气周期即使调整产品结构,保证公司业绩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与客户签订产品销售合同后,由公司技术部门对设计图纸进行放样校核,然后生成加工图及零部件明细表。生产部门根据加工图及零部件明细表制定生产计划,由生产车间执行,质量部及工艺部进行监督检查。

(1)采购上,生产过程中需采购的原材料钢材及辅助材料,通常采取竞标比价采购模式,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及供应商管理制度,对需采购的多家供应商进行强标询价并最终确定供应商。一般与主要供应商按需签订采购框架合同,约定保证供货量及时间,在框架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公司根据实际生产需要通知供应商,按约定的时间内保证货源供应。原材料到货后会对原材料进行检验,最踪控制。除按照订单执行采购之外,为控制未来钢材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还执行备库采购,提前储备部分钢材。

(2)销售上,把握电网扩大投资(尤其是特高压项目集中建设)、能源电力钢结构、石化钢结构带来的契机,明确销售区域和签订的合同总量,销售团队深化各大招投标平台的信息收集整理工作,针对重点项目,提前分析策划,提高中标率。同时保证产品质量,提高履约能力,达到客户满意度99%。

国内钢结构及铁塔类产品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异常激烈,但行业整体呈现空间大,厂家散的局面。公司依托自身的工艺技术、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统筹管理等各方面优势,多年来拥有了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在内的国有特大型企业客户,各类产品的综合表现处于行业领先。

(3)研发上,公司具备业内领先的新产品、新工艺和设备工装的开发能力,拥有近百余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2项)。报告期继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2023年研发投入6537万元,阶段有序的引进(更新)光纤激光切割机、数控高精细等离子切割机、焊接机器人等设备及相关工艺技术,加快了对钢结构类产品生产线的技术化改造,通过生技术改造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及成本竞争能力。

(4)管理上,建立健全管理制度,通过完善各部门制度、流程以及信息化建设,对所有生产基地都实行了重度垂直的管理体系,增强了对各个生产基地的深度管控能力。能更好地发挥集团技术、商务营销、生产及工程管理等能力。同时,公司也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持续规范生态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增加环保设备投入,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机制,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二)钾肥行业

境外子公司老挝开元主要生产产品为氯化钾,分为粉末结晶状与颗粒状,用于农业直接施用,或者用作复合肥、复混肥生产原料。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全过程中全面贯彻精益管理的思路,精心组织效益生产,严把产品质量关,狠抓设备维护保养,强化安全环保管理,通过技术改造,优化工艺,对设备管理做指标考核,释放生产潜力。

(1)公司钾肥产品工艺流程及用途

公司老挝钾肥项目主要采用盐区式条带房柱采矿法,崩后充填采空区,该方法不需要进行撒岩爆破,是一种连续的回采工艺,机械切割矿石,保持了顶板的完整稳定,对矿柱的损坏较小,安全性较好,虽然设备投较大,但设备生产能力大,劳动效率高,回采成本较低。而且在老挝盐类矿山中已有成功的开采经验。将开采的钾混盐矿进行破碎、分解结晶、经过筛分后,通过浮选、过滤、洗涤、脱水、干燥工序后生产成氯化钾产品;同时将分解后的母液进行蒸发浓缩,与浮选后的尾盐混合充填于井下采空区,形成安全环保的闭环式生产模式。

农作物施用钾肥可以增强作物的抗病、抗寒、抗旱、抗倒伏及抗盐能力,改善作物产品品质,提高粮食作物蛋白质的含量、油料作物的粗脂肪和经济瓜类作物的糖分含量;增加纤维作物及棉花的纤维长度、强度、细度;调整水果的糖酸比,增加其维生素C的含量;改善果菜的色泽和口感,增强其耐贮性。

(2)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钢材、机械设备、电气设备、仪表、备件以及生产辅料等全部依赖进口,其中大宗物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零星物资采用询价比价形式进行采购。

销售模式:老挝开元的钾肥产品是复合肥生产的主要原料,同时可用于农业直接施用,客户主要为复合肥生产企业及渠道分销商。公司销售团队深入了解市场行情与客户需求,积极应对灵活调整,以保证销售利润的最大化。持续以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来稳定长期客户订单,产品销售至中国、越南、印度、马来西亚、泰国、老挝、日本、新加坡等多个国家。2023年度,氯化钾产品实现产销平衡,同时继续加快产能扩张,持续增强盈利能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结算模式:公司在钾肥销售合同中约定明确的价格条款,目前普遍采用前 T/T(外汇现金方式结算)或者 L/C(信用证)方式进行结算,在收到货款或信用证后,安排发运或由客户上门提提。随着产能规模扩大、产品销量增加,公司正在大力开发优质战略客户,在风险可控的原则下,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灵活调整结算方式。

(3)公司钾肥项目的行业地位、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在老挝甘蒙省当前拥有老挝甘蒙省133平方公里钾盐矿权,折纯氯化钾资源储量超过4亿吨。凭借多年来对已有钾肥生产装置的运行管理以及研发技改,公司形成了全面机械化的开采系统、低耗高效的选矿系统及工业化充填系统,实现了有竞争力的成本水平,建立了系统的生产组织,组建了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运营经验,为项目产能进一步扩建奠定了重要基础。2023年4月二期150万吨/年氯化钾项目的一期60万吨达产达标,2023年10月对原来的大红颗粒钾的生产装置完成了改建扩建,100万吨/年钾肥项目配套大红颗粒钾40万吨/年项目达产达标。目前老挝开元已拥有100万吨/氯化钾项目产能,40万吨颗粒钾/年以及1万吨/年溴化钾产能,丰富了产业链,实现产品多元化,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多元化优势,下一个100万吨/年钾肥项目正在加快推进建设,力争2026年6月建成投产。并根据钾肥市场行情,动态调整销售策略,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

中国一直是缺钾的国家,每年进口钾肥对外依存度为50%左右,大量依赖进口,中国钾肥生产无法满足消费需求。因此,公司建立境外钾肥生产基地,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实现境外钾肥产品反哺国内市场,为国家钾肥供应提供保障,这将是我们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国内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极响应国家号召实现境外钾肥产品反哺国内市场,为国家钾肥供应提供保障,这将是我们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国内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12,987,218,247.42	13,036,170,304.55	-0.38%	11,708,008,43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69,479,689.86	8,456,598,624.49	1.33%	7,939,201,472.58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4,004,415,962.84	3,616,108,373.36	10.74%	2,781,752,58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774,122.55	824,500,043.53	-23.13%	403,938,30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0,352,365.71	807,661,476.08	-21.95%	367,892,82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148,795.08	323,364,537.50	234.96%	407,592,487.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94	0.6627	-23.13%	0.3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94	0.6627	-23.13%	0.32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4%	10.09%	-2.45%	5.1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87,345,456.13	890,411,709.75	1,024,983,808.49	1,301,674,98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400,214.48	192,993,914.59	145,801,835.94	125,578,15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509,766.39	188,418,736.87	151,890,484.13	122,533,37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56,460.61	568,813,824.67	763,950,680.03	-307,872,170.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其他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9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韩汇如	境内自然人	46.79%	582,131,859	0	质押	142,800,000
韩方如	境内自然人	6.10%	75,932,300	56,949,225	不适用	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6.10%	75,932,200	56,949,150	不适用	0
何艳	境内自然人	4.21%	52,352,700	0	不适用	0
冯骏驹	境内自然人	1.80%	22,453,733	0	不适用	0
南京顺成企业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外法人	1.65%	20,500,000	0	质押	15,000,00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7,867,23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自然人	0.81%	10,110,584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6,041,300	0	不适用	0
章芸	境内自然人	0.41%	5,108,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韩方如、韩真如、韩汇如为姐弟关系,系关联股东,非一致行动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潘晓东	退出	0	0.00%	0	0.00%
章芸	新增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4-025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24年4月7日以以通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4月17日上午10时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韩方如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中兴华[2024]审字第03017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04,415,962.84万元,同比上升10.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3,774,122.55万元,同比上升-23.13%。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3,085,663.70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50,308,566.37元,加上上年度转入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672,925,316.02元,减去本年度派发现金红利510,065,454.03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15,636,959.32元。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1,244,062,083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拟派送现金股利373,218,624.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分配方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股本基数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根据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实施权益分派。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的相关章节。

7.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分别就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肯定意见,报告及相关意见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审计委员会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审计委员会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股东大会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全部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6.1亿元(其中包含等值美元1.23亿元)及美元0.8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预计2023年度股东大会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公司拟为合并报表内公司(含本次预计担保批准期间内新设立或收购的全资和控股子、孙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融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及子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2023】61号)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制定了《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24-023)。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德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4-018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上午9: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他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9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4年5月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如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以上议案若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中不含需特别决议事项。

3.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非审议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就2023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4年5月14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的,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纪晓菲、宋秋娟

联系电话:0532-88056092　　传真:0532-82292646

电子邮箱:stock@qddltt.cn

联系地址: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证券部　　邮编:266300

现场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相关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2545",投票简称为"东方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			

(说明:1、采用累积投票议案,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2、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公章。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本附件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4-026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上午9: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他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9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4年5月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如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以上议案若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中不含需特别决议事项。

3.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非审议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就2023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4年5月14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的,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纪晓菲、宋秋娟

联系电话:0532-88056092　　传真:0532-82292646

电子邮箱:stock@qddltt.cn

联系地址: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证券部　　邮编:266300

现场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六、相关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4-027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